

標題：調整研發替代役役男第1、2階段服役期間每月住宿津貼為新臺幣7千元，自104年1月1日起實施，調整後研發替代役役男各階段待遇，詳細資料請參閱連結。

內容：

- 一、案經主管機關於103年8月5日核定調整研發替代役役男每月住宿津貼，由現行4千元調高至7千元，並自104年1月1日起實施。
- 二、茲將調整後之104年研發替代役役男服役期間各階段待遇資料簡易說明如下：

各階段待遇內容	第1 階段 (計4週)	第2 階段 (1年減4週減折抵役期)		第3 階段 (3年減1年)
		碩士	博士	
月薪俸	6,070 元 (比照二等兵)	11,000 (比照 下士)	16,055 (比照少尉)	* 役男與用人單位間具僱傭關係，有關役男之待遇由其與用人單位合議定之。
主副食費	*前3週於成功嶺辦理基礎訓練，於訓練單位統一開伙。後1週於用人單位專業訓練，就主副食費、住宿及交通津貼部分，比照第2階段待遇，按實際服役日數占當月日數比例核算發給。	3,999元		
住宿津貼		7,000元		
交通津貼		1,260元		
合 計	6,070 元	23,259元	28,314元	

* 第1、2 階段服役期間待遇皆由研發替代役基金支給。